

债券简称：21 东航 01

债券代码：175802.SH

债券简称：16 东航 02

债券代码：136790.SH

债券简称：16 东航 01

债券代码：136789.SH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
EVERBRIGHT SECURITIES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及对应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光大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光大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概况

- (一) 公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机场机场大道 66 号
- (三) 联系电话：021-22330021
- (四) 联系传真：021-62695764
- (五) 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21 东航 01

- (一) 债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二) 债券简称：21 东航 01
- (三) 债券代码：175802.SH
- (四) 债券期限：10（5+5）
- (五) 债券利率：3.95
- (六) 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300,000 万元
-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到期还本付息
- (八) 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 (九) 债券发行首日：2021 年 3 月 10 日
- (十) 债券上市交易首日：2021 年 3 月 18 日
- (十一) 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2、16 东航 02

- (一) 债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二) 债券简称：16 东航 02
- (三) 债券代码：136790.SH
- (四) 债券期限：10
- (五) 债券利率：3.30
- (六) 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150,000 万元



-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到期还本付息
- (八) 募集资金用途：置换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 (九) 债券发行首日：2016年10月21日
- (十) 债券上市交易首日：2016年11月8日
- (十一) 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3、16东航01

- (一) 债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二) 债券简称：16东航01
- (三) 债券代码：136789.SH
- (四) 债券期限：10（5+5）
- (五) 债券利率：3.03
- (六) 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150,000万元
-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到期还本付息
- (八) 募集资金用途：置换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 (九) 债券发行首日：2016年10月21日
- (十) 债券上市交易首日：2016年11月8日
- (十一) 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本期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重大损失的具体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发行人2024年度合并口径净利润为-42.26亿元，亏损金额占发行人截至2023年末净资产（412.21亿元）比例为10.25%，发行人发生了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二) 2024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原因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发行人2024年度出现业绩亏损，主要是受行业竞争加剧、公商务出行需求不足、油价及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



（三）2024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发行人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1、着力提升安全运行水平

始终把安全作为头等大事来抓，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生产运行、训练培训和机务维修“四大体系”建设，以实际行动确保“两个绝对安全”；持续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责任清单，开展“手册建设年”专项行动，压紧压实各级安全责任；深化安全文化建设，系统梳理、全面总结、精准提炼新时代公司安全文化，以安全文化建设引领公司安全管理水平提升。

2、着力提升市场营销能力

持续强化核心枢纽建设，提升枢纽的中转和引流能力，巩固浦东机场中转领先优势；把握市场机遇，提升航班预售、临近销售、中转业务、两舱服务、团队客户等市场竞争力；通过提升直销能力、拓展新分销渠道、改造海外官网、优化常旅客会员营销等方式，增强整体销售水平；拓展空铁、空巴、空轨、空水多式联运产品，开发“航空+文旅”融合产品，扩大收入来源。树立一切成本皆可控的理念，严格预算管理，深化业财融合，层层分解，压实成本管控责任。

3、着力深化服务品牌建设

坚持以“服务发自内心、服务创造价值、服务擦亮品牌”为指引，持续推动“四精”服务落地，提升空中、地面、线上全方位服务能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航空出行的需求；加快建设服务管控平台，完善服务管理协同机制，提升航班正常率和中转衔接效率；深化“东航那系列”产品创研，彰显“凌燕”等服务品牌特色；依托北外滩论坛、进博会等重要活动，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

4、着力提升改革创新实效

坚持战略引领，确保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顺利收官，扎实推动公司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任务落地；系统总结“十四五”改革发展成效，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规划；聚焦主责主业，深化产业结构改革，推进管控模式改革落地见效；加



强流程体系建设，动真碰硬推动三项制度改革，加快推动管理创新；全力推进数字化转型，确保在更多关键领域、重要场景取得突破性进展和标志性成效。

5、着力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落实《公司法》最新要求，一体推进《公司章程》修订和监事会改革；更好把握董事会职责，积极探索董事会通过审计委员会发挥监督职能的有效路径；建立健全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制度机制，合规有序推进股票回购，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沟通质效；完善合规管理工作机制，开展合规提升专项行动；聚焦大额资金、重大项目、境外业务等重点领域，有效防范重大风险。

光大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相应的受托管理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2 日

